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6月27日以电话、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7月3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岭下路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会计估计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更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更合理的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4日

附件：

1、李建华先生

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现任公司物联网事业群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李建华先生通过深圳市兆格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68.00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建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